號: 保存年限: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高冠如 電話:(02)77365716

電子信箱: jessie2142808@mail, moe, gov, tw

受文者: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綜(二)字第1132100299B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 附件一

主旨:檢送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書」(如附 件),請惠予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「個人」, 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為表彰致力推動海洋教育之「團體」、「個人」、「地方 政府」及「課程教學團隊」,特訂定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 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,以肯定對海 洋教育有卓越貢獻者,並鼓勵民間資源挹注海洋教育業 務。
- 二、海洋教育推手獎自113年起改為2年辦理1次,其中「團體 獎」及「個人獎」係由政府機關(構)及學校推薦。地方 政府以外之推薦單位,各獎項以推薦各2名為限;地方政 府於彙整轄屬學校及府方之推薦名單後,以遴薦各獎項各 3名為限,請據以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「個 人」參加。
- 三、請依本計畫規定,檢送推薦表及電子檔案光碟,併附相關 證明文件及佐證書面資料,於114年6月30日(星期一) 前,免備文以掛號方式寄達本部委辦單位(20224基隆市 中正區北寧路2號綜合三館3樓-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臺灣海 洋教育中心收),不符推薦資格、程序、逾期(郵戳為 憑)或資料不齊全者,不予受理。如有送件疑義,請洽臺 灣海洋教育中心陳俊達先生,電話:(02)2462-2192分機 1248 •



第1頁 共2頁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

四、本獎相關資訊及歷屆獲獎名錄等,置於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「海洋教育推手獎」專區,請逕上網瀏覽參閱(網址: 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p/412-1016-6276.php? Lang=zh-tw)。

正本: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部屬機構

市J、本部合平但及川內內內內 -1,公司, -1,公司,